

证券代码：300102

证券简称：乾照光电

公告编号：2024-022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1、2023 年度财务概况

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160.73 万元，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18,727.96 万元；母公司报表中 2023 年度的净利润为 4,822.88 万元，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10,112.19 万元。

2、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资金需求，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的原因及使用计划

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及未来主营业务的发展规划，确保公司拥有必要的、充足的资金保障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2023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以助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公司拟将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并主要用于满足日常经营需要，促进主营业务发展，支持新项目建设及储备公司长期发展所需的资金，为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和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保障。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

三、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风险提示及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